

规划编号：（洪）202407002新

洪山区户外广告设置详细规划

编制单位：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局

编制时间：2024年7月

徐东一路-轻居酒店



户外广告设置详细规划基本情况

序号	点位名称	规划前	规划后						
		广告总数	广告总数	广告总面积	墙面				地面
					内透光式灯箱广告	LED电子显示屏	建筑物名称招牌标识	集约式招牌	集约式招牌标识
1	徐东一路-轻居酒店	0	1	9.68m²	0	0	1	0	0
2	合计	0	1	9.68m²	0	0	1	0	0

规划前 图中轻居酒店，临徐东一路。



规划后 设置建筑物名称招牌标识轻居酒店及英文

1



建筑物名称招牌标识

编号	建筑物名称	楼层总数	标牌标识面积	单个字符尺寸（宽*高）	整体尺寸（宽*高）	招牌整体与所在墙面（宽/高）度占比
1	轻居酒店 ATOUR LIGHT	5	9.68m²	1m*1m(中文)	4m*1m(中文)、7.1m*0.8m（英文）	28%

房产证明

所有权人		洪山区和平乡 涂东村委会			所有权 性质	集体	
共有人							
房屋座落		洪山区 和平乡涂东路7号			地号		
房屋 地址 状况	幢号	房号	间数	建筑结构	层数	建筑面积(平方米)	备注
				框架	5	3954.82	
	房屋	1	1	高	884.7	1. 总建筑面积 3954.82	

房屋租赁合同



甲方（出租方）拾光（湖北）商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甲方）

营业执照号：

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13995603072

乙方（承租方）：张朝（以下简称乙方）

法人代表：

身份证号码（营业执照号码）：421302199104053836

联系地址：

联系电话：18916171788

甲、乙双方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，经友好协商，就乙方租赁甲方商铺事宜，达成如下协议，以供双方共同遵守：

第一条 租赁房屋概况、用途及租赁期限

一、租赁房屋概况：

1、甲方将位于武汉市徐东路七号徐东集团办公大楼1层酒店大堂170 m²、2层339 m²、3-5层2373 m²及附属仓库175 m²，合计面积：3057 m²，租赁给乙方作经营酒店及酒店相关配套经营用途使用。乙方承诺按上述用途使用租赁物业，并遵守国家和房屋所在地政府有关房屋使用的规定。租赁经营期内乙方不得私自变更经营范围、用途和经营。如需变更，须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获同意。

2、甲方承诺租赁物产权清晰，符合办理酒店经营相关证件的条件。



甲方（签字）

委托代理人：

签订日期：2024年01月06日

乙方（签字）：张朝

委托代理人：

签订日期：2024年1月6日



名称：拾光（湖北）商业集团有限公司

： 127820064010001

行：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长江绿色支行

营业执照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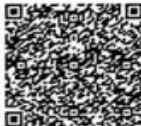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

91420111MADBXD6M4C

营业执照

(副本)

1 - 1



扫描二维码登录“国家
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”
了解更多登记、备案、
许可、监管信息。

名称

湖北跃威耀酒店管理有限公司

类型

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法定代表人

聂轲

经营范围

一般项目：酒店管理,停车场服务,会议及展览服务,非住房
地产租赁,物业管理,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,办公服务,住房租
赁,柜台、摊位出租,租赁服务(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),食品
销售(仅销售预包装食品),日用百货销售,票务代理服务,以
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。(除许可业务外,可自主依法经营
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)
许可项目：住宿服务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
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,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
件或许可证件为准)

注册资本

壹佰万圆人民币

成立日期

2024年1月30日

住所

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路7号徐东集团办公大
楼1-5层

登记机关



2024 年 1 月 30 日

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：
<http://www.gsxt.gov.cn>

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
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。

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

加盟合同

ATOUR 轻居
 LIGHT 酒店
 亚朵集团旗下品牌

品牌授权合同

TRADEMARK LICENSED USE AGREEMENT

合同编号: []

 Life is Atour

保密文件

“轻居”系列 V3.7

本页为《品牌授权合同》之签署页，由下列双方于文首之日签署完成，兹此为证：

授 权 人：

上海戎朵商业管理有限公司

(盖章)

经办人：



姓名：

24.1.12

被 授 权 人：

聂轲

(盖章/签字)

经办人：

姓名：

(被授权人若为公司，则需加盖公章，若为自然人，则需亲笔签字)

亚朵集团 Atour Group

授权书

授 权 书

现授权 湖北跃威耀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的 轻居酒店
为 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徐东路 7 号徐东集团办公大楼 唯一
的的建筑物名称招牌标识。

授权人（盖章）
2024年7月1日

A red circular ink stamp is positioned over the signature line. The stamp contains the text "湖北跃威耀酒店管理有限公司" (Hubei Yueweiyao Hotel Management Co., Ltd.) around the perimeter and a five-pointed star in the center.

武汉市洪山区城市管理执法局